基督是神的奴仆，以及信徒在召会生活中是神和基督耶稣的奴仆

读经：出二一 1~6，腓二 7~8，可十 45，路二二 24~27，罗一 1，雅一 1，加五 13

周 一

壹 出埃及二十一章一至六节里之典章的灵，乃是奴仆的灵，就是服事和牺牲的灵—罗一 1，多一 3，腓一 1，雅一 1：

一 奴仆不要求自己的权利；他只知道服事和牺牲，不在意自己的权益—太二十 28。

二 作奴仆就是有牺牲的灵；奴仆总是愿意顾到别人，服事别人，为别人牺牲自己—腓二 17。

三 爱是奴仆服事的基础—出二一 5，林后五 14，十二 15：

1 爱是奴仆继续服事的动机和必要条件。

2 顺从总是随着奴仆的爱而来—约十四 31，腓二 8。

周 二

贰 出埃及二十一章一至六节里的奴仆，乃是基督作神奴仆的预表，祂牺牲自己来服事神和神的子民—太二十 28，弗五 2、25：

一 马可福音的主题是：基督是神的奴仆，是奴仆救主—十 45：

1 马可福音的目的是要用详细的记录，给我们看见主耶稣作神的奴仆那优美的人性美德—五 34，六 34，八 23，十 14~16。

2 主耶稣在地上时，乃是没有权利的奴仆。

3 主耶稣在福音的服事中，不仅是神的奴仆，也是人的奴仆—太二十 28，路二二 24~27，腓二 7，徒三 13。

4 马可十章四十五节启示，主耶稣作为神的奴仆，甚至用祂的生命，祂的魂，服事罪人；主耶稣舍命作罪人的赎价，完成了祂作奴仆所事奉之神的永远定旨。

5 主耶稣作为神的奴仆，在祂的门徒争着为首时，教导他们要取奴仆的地位—35~45 节。

二 主耶稣虽然与神同等，在宇宙中有最高的地位，却成为社会中最低阶层的人；祂不仅成为人，更是倒空自己，并且降卑自己，成为奴仆—腓二 6~8：

周 三

1 基督在祂人性生活里建立人的样子，并取了奴仆的形状，祂这工作乃是祂职事的根基和背景—8 节上。

2 腓立比二章五至八节所陈明的榜样，如今就是我们里面的生命；在我们中间急切需要经历基督作这样的榜样。

3 “你们里面要思念基督耶稣里面所思念的”（5）：当基督倒空自己，取了奴仆的形状，显为人的样子，并且降卑自己的时候，祂里面也有这种心思。

三 主耶稣是神的奴仆，站在一个地位上，不凭自己行事，只按照父的话行事—出二一 6，约五 19、30、36，六 38，七 16，八 26，十二 49，十七 4。

四 新约启示主耶稣对父、对召会并对圣徒这三重的爱—出二一 5，约十四 31，弗五 25、2，加二 20。

五 作为神的奴仆，主耶稣顺从至死；祂在十字架上的死乃是顺从的行为—约十四 30~31，腓二 8：

1 因为主耶稣爱父神，祂不仅是儿子，更是作奴仆，遵守父的话—约五 19，十二 48~50，十七 8、14。

2 主听从神的话，并遵守神的话来行神的旨意—四 34，十二 49，诗四十 6，赛五十 4~5。

周 四

叁 使徒保罗跟随主耶稣作奴仆—罗一 1，多一 3，徒二十 19：

一 保罗凭着基督服事并牺牲的生命，也是这样的奴仆—腓二 17。

二 保罗是基督和神的奴仆，甘愿倒空自己、降卑自己，并且牺牲他的地位、权利和特权—林前九 19~23。

三 保罗有奴仆的灵—罗一 1、9，林后一 12，二 13，十 1。

四 保罗有奴仆的爱；他是爱召会的人—五 14，十二 14~15，十一 28。

五 保罗有奴仆的顺从—徒九 6，二二 10，二六 19，腓二 8、12，林后二 9，七 15，十 6。

肆 我们若要以基督为榜样，并跟随保罗的榜样，就必须学习作奴仆，为着别人而牺牲一切—加五 13：

一 奴仆只知道服事和牺牲，不在意自己的权益—路一 38。

二 我们需要倒空自己，降卑自己，降低自己，不为自己要求什么，牺牲自己，好服事别人—林前九 19~23。

三 我们需要认识奴仆的地位—出二一 6：

1 作为基督的奴仆，我们的地位该是在门框那里。

2 奴仆的耳朵被开通，为要听从主人—赛五十 4~5。

3 许多基督徒事奉神，但他们没有站在门框旁边，他们的耳朵也没有用锥子穿过—出二一 6：

a 他们凭自己行事，而不照着从主人所听见的去行—太七 21~23。

b 他们照着自己的观念、喜好和意图作许多的事—腓一 15~17。

周 五

伍 奴仆向主活，不向自己活—林后五 14~15，罗十四 7~8：

一 在林后五章十四至十五节，保罗说到向主活：

1 向主活，就是以祂为我们生活的目标；凡我们所作的一切，基督都该是我们独一的目标—罗十四 7~8。

2 向主活，意即我们是在主的引导和约束之下，并且要符合祂的要求，满足祂的愿望，完成祂所要的—提后一 9，三 10。

3 向我们自己活，就是受我们自己的控制与指引，关心我们自己的目标和标的。

4 “向主”含示我们是主的产业，我们已经属于祂；“为主”含示我们仍属于自己，且照着我们的喜悦或方便。

5 为主活含有我们与主仍是二者之意；向主活指明我们与主乃是一—林前六 17。

二 向主活乃是基于我们是主的人这事实；我们属于祂—罗十四 7~8：

1 我们需要领悟，我们是主用宝血的重价所买的—林前六 19~20，彼前一 18~19。

2 如今祂是我们的主和主人，我们属于祂。

3 我们的所有、我们的所作和我们的所是，都是向着祂；一切完全是向着祂，现今我们该向祂活—罗十四 7~8。

周 六

陆 在召会生活中，我们众人都该是奴仆—腓一 1，西一 7，四 7、12，彼后一 1：

一 只有那些甘心作奴仆的人，才能永久留在召会生活里—罗十二 11。

二 主耶稣教导我们，不要在别人之上，反要比别人低微，并作他们的奴仆—约十三 1~5、12~15。

三 在召会生活中没有阶级；我们都是弟兄，我们都必须像奴仆一样服事—雅一 1，犹 1，启一 1，六 11，十 7，十一 18，二二 3、6。

四 一切相信基督、属于祂并有祂服事和牺牲之生命的人，都该以祂为他们的榜样，学习作奴仆，爱神、爱召会并爱神的子民；我们需要有这样的爱作我们的动力，而成为牺牲和服事的奴仆—可十 42~45，腓二 5~8，加五 13，弗五 2，罗一 1。

五 在完成神新约经纶的事上，我们需要有奴仆的灵、奴仆的爱和奴仆的顺从—腓二 5，林前九 19。

晨兴喂养

太二十 28　正如人子来，不是要受人的服事，乃是要服事人，并且要舍命，作多人的赎价。

林后五 14　原来基督的爱困迫我们，因我们断定：一人既替众人死，众人就都死了。

遵守律法的典章，与取了奴仆的形状息息相关。没有一个国家的全体国民都是甘愿遵守律法的。反之，许多人想要逃避律法，甚至聘请律师帮助他们这样作。因着百姓不愿意遵守律法，神颁赐十诫的时候，就说到百姓爱祂，并说祂要向爱祂的人施慈爱（出二十 6）。这指明我们若不爱神，就无法遵守神的诫命。照样，要遵守律法一切详细的典章，有一个先决条件—甘愿作奴仆。只有甘愿作奴仆的人，才能履行律法一切的典章。奴仆不要求自己的权利；他只知道服事和牺牲，他不在意自己的权益。奴仆必须一直关心别人。这个奴仆的灵，就是出埃及二十一至二十三章里那些典章的灵。凡要遵守这几章所描述之典章的人，必须先成为奴仆（出埃及记生命读经，九三三页）。

信息选读

作奴仆就是有牺牲的灵。奴仆乃是不要求自己权利的人；反之，他总是愿意服事别人，为别人牺牲自己。倘若在美国人人都有这样的灵，在这个国家里的生活便是天上人间。不再需要律师，因为没有人会为自己的权利争竞。人之所以彼此相争，就是因为每个人都顾到自己的利益和权利。倘若所有的人都成为牺牲和服事人的奴仆，不为自己争权益，情形真会大大的不同！

按照出埃及二十一章二节，一个希伯来奴仆服事他的主人六年以后，就可以自由。在他作奴仆的年间，他若得着妻子与

儿女，就必须把他们留下，作为主人的财产，“他要独自出去”（4）。然而，奴仆可能“明说，我爱我的主人和我的妻子儿女，不愿意自由出去”（5）。这里我们看见，继续作奴仆不是律法的要求，乃是一件爱的事。因着奴仆爱他的主人和他的妻子儿女，他就不愿意自由出去；反之，他愿意永远服事他的主人。爱是他继续服事的基础。

常有人说，爱使人盲目。实在说来，我们若要爱别人，就该向着他们是盲目的；但我们自己必须牺牲。爱要求我们牺牲；没有牺牲，就没有爱。主耶稣爱我们，为我们作了祭物。以弗所五章二节说，“也要在爱里行事为人，正如基督爱我们，为我们舍了自己，作供物和祭物献与神，成为馨香之气。”基督为我们舍了自己，好像罪犯死在十字架上。这证明爱要求人牺牲。

我们若有奴仆的灵和奴仆的爱，就很容易顺从。顺从总是随着爱而来。这可由父母与儿女之间的关系来说明。实在说来，好父母有时必须顺从他们的儿女。常常父母顺从儿女比儿女顺从父母还要快。这里的点是说，爱产生顺从。只有奴仆才能顺从。好父母乃是有奴仆的爱和顺从的人。一个爱儿女的母亲，里面深处甘愿作他们的奴仆，并为他们作任何事情。为什么父母有时候顺从他们的儿女？他们因着爱而顺从。爱是顺从的必要条件（出埃及记生命读经，九三四、九三九、九四二页）。

参读：关于召会事奉的谈话，第三章；照着灵而行以活基督的重要，第六章。

亮光与灵感：_____

晨兴喂养

可十 44 你们中间无论谁想要为首，就必作众人的奴仆。
弗五 2 也要在爱里行事为人，正如基督爱我们，为我们舍了自己，作供物和祭物献与神，成为馨香之气。

许多圣经教师指出，出埃及二十一章一至六节里的奴仆乃是预表主耶稣。我赞同这些经节里的奴仆的确是预表基督。主耶稣生活在地上好像奴仆一般。因此，主是最高为人生活的标准，在祂的生活中履行了律法上关乎我们与人关系之第一条典章的要求（出埃及记生命读经，九三五页）。

信息选读

马可福音是以赛亚四十二章一至四节、六至七节，四十九章五至七节，五十章四至七节，五十二章十三节至五十三章十二节，关于基督是耶和华奴仆之预言的应验，以及腓立比二章五至十一节，关于基督是神奴仆之教训的详述。祂殷勤工作，祂需要食物和歇息（可三 20~21，六 31），祂也动怒（三 5）、叹息（七 34），并祂对人的亲爱（十 21），都优美地表现出祂人性的美德和完全；而祂是主（二 28），祂无所不知（8），祂有能力行神迹，祂有权柄赶鬼（一 27，三 15）、赦罪（二 7、10）并平静风和海（四 39），又都完全显明祂神性的荣耀和尊贵。何等一位神的奴仆！何等可爱，令人赞赏！这样一位奴仆作了奴仆救主来服事罪人，以祂的生命作他们的赎价（十 45），为要成就祂所隶属之神的永远定旨。

马可福音生动地记载主作奴仆的人性。末了几章，篇幅特别长也特别详细，因为马可的目的是要用详细的记录，给我们看见主作奴仆那优美的人性美德（马可福音生命读经，九至一〇、六页）。

在为人生活里，基督取了奴仆的形状，事奉神和人（腓二 7，徒三 13，可十 45）。祂不仅对神是奴仆，对人也是奴仆。按新约的用法，“奴仆”一辞指卖身，失去了一切人权的人。主耶稣在地上为人时，就是这样的人。祂是没有权利的人。

在马可十章四十五节，主耶稣说，“人子来，不是要受人的服事，乃是要服事人，并且要舍命，作多人的赎价。”这是很强的说法，说出基督这位在人性里的人子，乃是神的奴仆，甚至用祂的生命，就是祂的魂，服事罪人。不仅如此，这里的“赎价”一辞，指明连主的救赎，也是祂为着神的计划所给罪人的服事（新约总论第二册，八六至八七页）。

我们若要遵守神圣的典章，就必须成为奴仆。神的律法要求我们这样。不愿成为奴仆的人，就无法遵守神的律法。主耶稣自己是成为奴仆的那位，当祂的门徒争着为首时，祂就教导他们要取奴仆的地位。祂对他们说，“你们中间无论谁想要为首，就必作你们的奴仆。正如人子来，不是要受人的服事，乃是要服事人，并且要舍命，作多人的赎价。”（太二十 27~28）

我们怎样才能爱人、顺从人？腓立比二章七至八节能帮助我们答复这个问题。……首先主耶稣倒空自己，然后降卑自己。腓立比二章陈明基督作我们的榜样；祂是信徒的榜样，是正当为人生活的模型。这不是在社会中居高位之人的榜样，反而是为奴之人的榜样。虽然基督与神同等，在宇宙中有最高的地位，却成为社会中最低阶层的人。与神同等的那一位，不仅成为人，并且成为奴仆。祂这样倒空自己，并且降卑自己。那些要跟随这榜样的人，也必须倒空自己，并且降卑自己（出埃及记生命读经，九三八至九三九、九三二至九三三页）。

参读：马可福音生命读经，第一至二篇；权柄与顺服，第五篇。

晨兴喂养

腓二 7~8　反而倒空自己，取了奴仆的形状，成为人的样式；既显为人的样子，就降卑自己，顺从至死，且死在十字架上。

我们该看见基督在人性生活里建立人的样子，并取了奴仆的形状，祂这工作乃是祂职事的根基和背景。那些渴望事奉主的人需要有一种工作，不是凭着作为，乃是凭着生活。这是一种借着人的日常生活而完成的工作。那些盼望事奉主的人，需要生活以建立一种工作，作他们将来事奉主的扎实立场和坚固背景（新约总论第三册，一七九页）。

信息选读

〔腓立比二章五至八节〕所陈明的榜样，如今就是我们里面的生命，我们称这生命为钉十字架的生命。基督降卑的七步是钉十字架生命的各方面。虽然基督有神格的彰显，祂却把这个彰显摆在一边。然而祂没有丢弃祂神格的实际。祂撇弃了较高的形状—神的形状，取了非常低的形状—奴仆的形状。祂是这样倒空自己。这当然是十字架生命的印记。祂成为人且显为人的样子之后，就降卑自己，以至于死，且死在十字架上。这就是钉十字架的生命，完满且绝对地活了出来。

今天在主的恢复里，我们中间有个迫切的需要，就是经历基督作我们的榜样。我们迫切需要经历祂作我们钉十字架的生活。这样的生活与私图好争并贪图虚荣是完全对立的。在召会生活里，我们若不是以钉十字架的生活作我们的榜样，就是自动过着私图好争与贪图虚荣的生活。没有第三种生活方式。

现在我们来看五至八节的细节。五节保罗说，“你们里面要思念基督耶稣里面所思念的。”你们里面要思念的，是指三节的“看”和四节的“看重”。当基督倒空自己，取了奴仆的形

状，显为人的样子，并且降卑自己（7~8）的时候，祂里面也有这种思念和心思。要有这样的心思，我们需要在基督的心肠里（一 8）与祂是一。要经历基督，我们需要到一个地步，就是在祂内在柔细的感觉和思想里与祂是一（腓立比书生命读经，一〇五、一〇九、一〇二页）。

奴仆该站在一个地位上，不凭自己行事，只按照他主人的话行事，也该有开通的耳朵，听主人的声音（约五 30，诗四十 6，赛五十 4~5）（圣经恢复本，出二一 6 注 2）。

主耶稣爱神、爱召会并爱祂所有的子民。神是祂的主人，召会是祂的妻子，而祂所有的子民是祂的儿女。新约启示主耶稣对父、对召会并对圣徒这三重的爱。按照约翰十四章三十一节，主爱父；按照以弗所五章二十五节，基督爱召会；按照加拉太二章二十节和以弗所五章二节，基督爱所有的信徒，所有的圣徒。因着这爱的推动，祂甘愿作奴仆。爱是作奴仆的动机和必要条件。

在约翰十四章三十一节主耶稣说，“但要叫世人知道我爱父，并且父怎样吩咐我，我就怎样行。”因为主耶稣爱父神，祂不仅是儿子，更是作奴仆，遵守父的话。祂听从神的话，并遵守神的话来行神的旨意。主耶稣死在十字架上，救赎神的选民，乃是神的旨意。父这样吩咐主，而主因着爱父，就像奴仆一样顺从祂，并且上了十字架。因此，祂在十字架上的死乃是顺从的行为（出埃及记生命读经，九四〇、九三六至九三七页）。

参读：腓立比书生命读经，第十至十一篇；新约总论第三册，第六十四篇。

亮光与灵感：_____

_____

_____

晨兴喂养

罗一 1　　基督耶稣的奴仆保罗，蒙召的使徒，被分别出来归于神福音的。

出二一 5~6　倘若奴仆明说，我爱我的主人和我的妻子儿女，不愿意自由出去；他的主人就要带他到审判官那里，又要带他到门或门框那里，用锥子穿他的耳朵，他就永远服事主人。

使徒保罗跟随主耶稣作奴仆。他以这些话开始罗马书：“基督耶稣的奴仆保罗。”在提多书一章三节，他说到自己是“神的奴仆”。保罗是基督和神的奴仆，甘愿倒空自己、降卑自己，并且牺牲他的地位、权利和特权。毫无疑问，在这事上，他是跟随主耶稣的脚踪行。主是神的奴仆，而保罗凭着基督服事并牺牲的生命，也是这样的奴仆（出埃及记生命读经，九三七至九三八页）。

信息选读

以色列人若看见恨他之人的驴压卧在重驮之下，〔他〕必须给与帮助（出二三 5）。以色列人若有奴仆的灵、奴仆的态度，他就愿意这样施行帮助。他会对自己说，“我是一个奴仆，服事神我的主人。我爱我的主人，我也爱祂的百姓。即使这个以色列人恨我，是我的仇敌，但他还是神的百姓。我必须尽奴仆的义务，照顾他的牲畜。”

我在本篇信息中的负担是要强调三件事：奴仆的灵、奴仆的爱和奴仆的顺从。我们若有奴仆的灵、奴仆的爱和奴仆的顺从，就能遵守诫命。这话刚开始听起来也许很奇特，但你若诚实的考量，就会看见在我们实际的经历中的确是这样。唯独有奴仆

的灵、爱和顺从的人，才能遵守神的典章。在旧约和新约的经纶里，都需要这样的灵、爱和顺从。

圣经启示，我们这些在基督里的信徒，不仅是神的造物，也是神的儿子。在旧造里，我们是神的造物；在新造里，我们已成为神的儿子。然而，我们若固守受造之物与儿子的地位，就不能遵守神的话。我们要遵守祂的话，就必须倒空自己、降卑自己，将受造之物与儿子的地位都摆在一旁。然后我们就要成为奴仆，以神为我们的主人。根据出埃及二十一章里的预表，基督是奴仆，而神是主人。我们若要以基督为榜样，就必须学习作奴仆，为着别人而牺牲一切。

这一切典章所充满的乃是服事和牺牲的灵。如果以色列人没有这样的灵，他们就无法遵守这些典章。然而，他们若愿意倒空自己、降卑自己、谦卑自己，牺牲他们的权利，并服事别人，他们就能遵守这些典章。然后他们会为别人活，不为自己活。

六节说到奴仆被带到门或门框那里。古时候，奴仆必须站在门框旁边等候主人的命令。他们不凭着自己作什么，只照着主人的话而行。今天我们作为基督的奴仆，地位也该是在门框旁边。不仅如此，六节告诉我们，主人用锥子穿他奴仆的耳朵。这指明奴仆的耳朵被开通，为要听从主人。

许多基督徒事奉神，但他们没有站在门框旁边，他们的耳朵也没有用锥子穿过。他们凭自己行事，而不照着从主人所听见的去行。他们照着自己的观念、喜好和意图作许多的事（出埃及记生命读经，九三八、九四二至九四三、九三七、九三四、九四〇至九四一页）。

参读：一个在灵里之人的自传，第二、八至九章；活力排，第七篇。

晨兴喂养

林后五 14~15　原来基督的爱困迫我们，因我们断定：一人既替众人死，众人就都死了；并且祂替众人死，是叫那些活着的人，不再向自己活，乃向那替他们死而复活者活。

〔在林后五章十四至十五节，〕保罗不是说到为主活、凭主活或同主活，乃是说到向主活。向基督活，就是以祂为我们生活的目标。凡我们所作的一切—在家里，在工作中，或在召会生活中，基督都该是我们独一的目标。

保罗在加拉太二章十九节的话：“我借着律法，已经向律法死了，叫我可以向神活着。”向律法活，意即我们在律法之下，受律法指引，受律法管治，并且有责任履行律法。向神或向主活，意即我们在主的指引和约束之下，并且要符合祂的要求，满足祂的愿望，完成祂所要的（真理课程三级卷三，九二页）。

信息选读

在林后五章十四至十五节，保罗将基督困迫的爱与我们向祂活摆在一起，指明我们因为爱基督，所以向祂活，不向自己活。保罗在十五节不是说，“不再为自己活，乃为那替他们死而复活者活”；乃是说，“不再向自己活，乃向那替他们死而复活者活。”这非常有意义。向主活比为主活意义更深。为主活含有我与主仍是二者之意；向主活指明我与主乃是一，如在婚姻生活中，妻子之于丈夫。

向主活着，就是说我们在主的指引、约束之下，愿意满足祂的要求，满足祂的渴望，完成祂所定意要作的（新约总论第十册，二四二页）。

我们需要领会为主活和向主活的不同。“向主”含示我们是主的产业，我们已经属于祂。“为主”含示我们仍属于自己，

且照着我们的喜悦或方便。我们可能用天然的方式为主活跃或进取，凭天然的进取为祂作事。这会得罪主，并打岔我们享受祂。既然我们已经属于主，主就渴望我们向着祂。不要说你为着祂；说你为着祂，指明你仍保有一些东西在你的所有权下；并且表明你仍可能离开祂。然而，我们若是向着主，我们就不能离开祂，并且我们与祂乃是一。

向主活乃是基于我们是主的人这事实（罗十四 8）。我们向祂活，因为我们属于祂。我们需要领悟，我们是主用宝血的重价所买的（林前六 19~20，彼前一 18~19）。如今祂是我们的主和主人，我们属于祂。我们的所有，是向祂而有；我们的所作，是向祂而作；我们的所是，是向祂而是；一切完全向着祂。我们不需要说我们为祂作某件事，因为我们已经属于祂。每位信徒既是主用重价所买，就都该是向主活的人。

保罗在林后五章十五节说，“祂替众人死，是叫那些活着的人，不再向自己活，乃向那替他们死而复活者活。”属世的人总是向自己活；但基督的爱困迫我们，叫我们向祂活，不向自己活。向自己活意思是我们在自己的约束、指引和管治之下，只关心自己的目的和目标。这不仅是为自己活，也是向自己活，以自己为我们生活的目标。但使徒有一个雄心，就是向主活以讨主喜悦；他们绝对是在主之下，在主的指引、约束和管治之下。他们所作的一切，都是要完成主的定旨和愿望。他们既是这样的人，就不向自己活，乃向主活（真理课程三级卷三，九三至九四页）。

参读：哥林多后书生命读经，第十、三十三、四十四至四十五篇。

亮光与灵感：_____

_____

晨兴喂养

约十三 14~15　我是主，是夫子，尚且洗你们的脚，你们也当彼此洗脚。我给你们作了榜样，叫你们照着我向你们所作的去作。

我们这些相信基督的人，都必须是祂的奴仆。我们应当说，“主啊，我爱你。即使我能自由出去，我也不要离开你。我爱你，我爱你的召会，我也爱你的儿女。”一面，我们可以见证，召会生活是何等的享受，何等的荣耀。另一面，在召会生活中，我们都必须成为奴仆。旧约和新约都指明，神的子民需要有奴仆的灵（出埃及记生命读经，九四一页）。

信息选读

各召会的长老需要领悟，他们若不愿意作奴仆，就不能成为正确的长老。每一位长老都必须是奴仆。因这缘故，主耶稣教导祂的门徒，不要寻求在别人之上，反要比别人低微，并作他们的奴仆。在召会生活中没有阶级。我们都是弟兄，我们都必须像奴仆一样服事。

已过我们释放了数百篇关于生命、那灵、基督和召会的信息。然而，我们若要应用这些信息，就必须作奴仆。那些不愿有奴仆之灵的人，就不能实际的进入这一切信息中。已往有些人作见证说，他们爱召会，并且愿意把自己奉献给召会。然而至终这些人离开了召会生活，有些人甚至成为反对召会的人。他们里面深处有野心要寻求地位；因着在召会生活中无法实现这个野心，他们就离开了召会。只有那些甘心作奴仆的人，才能永久留在召会生活里。不论圣徒怎样对待我，我除了留在召会生活中以外，别无选择。召会乃是我父和祂所有儿女的家。

我不过是祂的一个奴仆，爱祂、爱召会并爱祂的儿女。释放了许多篇关乎生命、那灵、基督和召会的信息之后，我很乐意释放这篇关乎作奴仆的信息。这话是为着我们众人的（出埃及记生命读经，九四一至九四二页）。

在马太二十三章十一至十二节主教导说，“你们中间谁为大，谁就要作你们的仆役。凡高抬自己的，必降为卑；降卑自己的，必升为高。”我们不该想要为大。我们若为大，就必是仆役。我们越作奴仆服事，我们就越大。召会中的领头者和工作中的服事者必须谨慎，不要自以为比别人更高或更重要。我们若看自己比别人更高，就落入撒但的网罗；撒但就是因想要得高举而背叛神（赛十四 13~14）。

在召会中使徒和长老并没有被高举的地位。使徒是众召会的奴仆，服事众召会；长老应当作榜样，而不是作主。使徒和长老只是弟兄。在马太二十三章八节主说，“你们不要受拉比的称呼，因为只有一位是你们的夫子，你们都是弟兄。”“拉比”是尊称，意思是“夫子，主人”。召会的执事室不该像世俗公司的办公室，长老和服事者也不是老板和雇员。我们若照着灵而行，就不会有这种情形。我们要领悟，召会中只有一个头，就是基督（照着灵而行以活基督的重要，四〇至四二页）。

现在我们能看见，为什么神把关于奴仆的典章摆在第一，以及为什么奴仆在这里是基督那位真奴仆的预表。我们这些相信基督、属于祂并有祂牺牲之生命的人，也必须是爱神、爱召会并爱神子民的奴仆。我们需要有这样的爱作我们的动力，而成为牺牲和服事的奴仆（出埃及记生命读经，九四三页）。

参读：长老训练第八册，第八章；出埃及记生命读经，第六十八篇。

77

赞美主 – 祂的生平

8 8 8 6（英86）

降B大调 6/8

5 3 4 5 i i | i 7 6 5 · | 4 2 3
一 你 是 至 高、 荣 耀 的 神， 竟 肯 降

4 6 6 | 6 5 4 3 · | 5 3 4 5 i 2 |
卑 成 为 肉 身， 作 了 一 个 式

3 2 i 6 6 | 5 5 5 5 | 5 · 5 · ‖
微 的 人，主 啊，我 记 念 你!

二 你将一切神性荣耀， 全用肉身幔子遮罩，
显于外者不过枯槁， 主啊,我记念你!

三 你乃像根出于干地， 多受痛苦,常经忧悒，
被人藐视，受人厌弃， 主啊,我记念你!

四 你的心里谦卑、温柔， 任何遭遇都肯接受，
对神、对人从无怨尤， 主啊,我记念你!

五 你的为人甜美、柔细、 各方均平、不偏不倚，
在神眼中犹如素祭， 主啊,我记念你!

六 神的旨意你所顾念， 从未接受撒但欺骗，
无人像你忠诚、完全， 主啊,我记念你!

七 为着顺服神的旨意， 你竟甘愿走到死地，
且在十架舍了自己， 主啊,我记念你!

八 父神因此将你升高， 使你得着尊贵、荣耀，
天地一切无不拜朝， 主啊,我敬拜你!

申言稿：